

SHANGHAI MING YUAN HOLDINGS LIMITED

上海銘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上海銘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有關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2,797	538,825
銷售成本		(1,287)	(332,588)
毛利		1,510	206,237
其他營業收益	3	2,092	2,180
重組及重新推出費用		—	(3,935)
銷售及分銷費用		—	(77,383)
行政費用		(3,606)	(130,546)
其他營業費用		—	(5,133)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溢利		—	146,889
營業(虧損)溢利	4	(4)	138,309
財務費用	5	(111)	(941)
應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撥備		—	(5,378)
分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	3,779
聯營公司		—	(632)
除稅前(虧損)溢利		(115)	135,137
稅項	6	(163)	(12,722)
期內(虧損)溢利淨額		(278)	122,415
股息		—	—
每股(虧損)盈利(仙)	7		
基本		(0.01)	5.83
攤薄		(0.01)	5.78

賬目附註

1. 呈報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編製。

除本集團自採納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後已更改有關遞延稅項之會計政策外，編製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任何前期調整。

2. 分類資料

按業務劃分

下表呈列按本集團業務劃分之收入及溢利（虧損）：

	終止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綜合			
	報章出版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 止六個月		商業印刷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 止六個月		公司及其他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 止六個月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 止六個月		撤銷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 止六個月		綜合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入												
對外部客戶之												
銷售額	-	407,965	-	101,177	-	29,683	2,797	-	-	-	2,797	538,825
分類間銷售額	-	5,048	-	2,422	-	3,158	-	-	-	(10,628)	-	-
總計		413,013		103,599		32,841	2,797			(10,628)	2,797	538,825
業績												
分類業績	-	1,627	-	5,356	(2,333)	(13,808)	248	-	-	-	(2,085)	(6,825)
利息及股息收入											2,081	2,180
重組及重新 推出費用											-	(3,935)
出售附屬公司 所得溢利											-	146,889
營業（虧損）溢利											(4)	138,309
財務費用											(111)	(941)
應收共同控制 企業款項撥備											-	(5,378)
分佔下列公司之 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	3,779	-	-	-	-	-	-	-	-	-	3,779
聯營公司	-	-	-	-	-	(632)	-	-	-	-	-	(632)
除稅前（虧損） 溢利											(115)	135,137
稅項											(163)	(12,722)
（虧損）溢利淨額											(278)	122,415

按地區劃分

下表呈列按本集團地區劃分之營業額：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收入		
香港	153	300,258
中華人民共和國	1,960	—
北美	684	181,359
澳洲及新西蘭	—	17,699
歐洲	—	39,509
	<u>2,797</u>	<u>538,825</u>
3. 其他營業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2,081	2,135
投資證券已變現收益	11	—
股息收入	—	45
	<u>2,092</u>	<u>2,180</u>
4. 營業(虧損)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營業(虧損)溢利已扣除：		
折舊	413	18,167
商譽攤銷	—	875
核數師酬金	200	—
員工成本	—	—
— 董事酬金	—	—
— 其他員工成本	981	215,19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不包括董事	30	—
	<u>1,011</u>	<u>215,190</u>
員工成本總額		215,190
並已計入：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溢利	—	2,322

5.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109	941
應付孖展貸款利息	2	—
	<u>111</u>	<u>941</u>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計算。其他地方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並根據現行有關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在簡明綜合損益賬扣除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29	519
香港遞延稅項	—	(10)
海外稅項	134	9,147
	<u>163</u>	<u>9,656</u>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之稅項	—	3,066
	<u>163</u>	<u>12,722</u>

7.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本集團之虧損淨額港幣278,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185,333,799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純利港幣122,415,000元及2,098,096,230股股份（已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日拆細股份之影響作出調整）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期內本集團之虧損淨額港幣278,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185,333,799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純利港幣122,41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2,118,687,905股（已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日拆細股份作出調整），加上假設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視為無償發行之股份加權平均股數20,591,675股（已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日拆細股份作出調整）計算。

本集團業務之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達港幣2,8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538,800,000元）。期間之虧損淨額為港幣278,000元（二零零二年：溢利港幣122,400,000元），而每股虧損則為港幣0.01仙（二零零二年：每股盈利港幣5.83仙）。

營業額下跌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出售商業印刷業務及出版業務所致。於出售商業印刷業務及出版業務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加拿大從事物業投資。

物業投資

隨著中華人民共和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並成功申辦二零零八年奧運會及二零零一年世界博覽會，上海作為國內主要商業及金融城市，發展最為迅速。本集團已早著先機，投資上海物業市場，以增加租賃組合。

- 二零零三年二月，本集團收購持有上海新世紀廣場東翼二及三樓全部股權之Fieldcrown Investments Limited；及
- 二零零三年五月，本集團收購持有上海漢中皇國際商務大廈全部股權之Giant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兩項投資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租金收入。本集團將繼續增加優質投資物業組合，以鞏固經常盈利基礎。

出版業務

本公司透過按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股東每持有1股本公司股份可獲發1股Sing Tao Media Holdings Limited（「STM」）股份之比例，以實物方式將所持全部STM股權分派予本公司股東，將出版業務出售。

商業印刷業務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九日出售商業印刷業務。

前景

本年初爆發之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SARS」）使全球疲弱之經濟雪上加霜，而SARS更在香港及中國內地肆虐。儘管SARS對物業市場造成短期心理影響，惟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仍有高而穩定之佔用率。本集團有信心增加優質投資物業組合，以固經常盈利之穩定基礎。

此外，本集團亦正研究為技術產品提供增值物流安排之新業務契機，以把握中國兩大主要貿易樞紐珠江三角洲及長江三角洲間現有之雙邊貿易所帶來之優勢。本集團相信，新業務將可提供穩定現金流量，進一步鞏固集團之流動資金。

本集團亦不斷發掘投資中國內地醫療行業等高回報業務之機會，以拓展收益來源，並增加股東投資回報。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收購主要生物科技集團HD Global集團。HD Global集團從事研發及分銷世界級醫療診斷器材及蛋白質體之業務，有關產品稱為蛋白質芯片系統，可有效在發病初期診斷出癌症及免疫功能失調所引致之疾病等複雜疾病。本集團認為，該等產品之知識產權及技術優勢乃本集團溢利能持續增長及維持可觀溢利率之關鍵。

本集團相信，將業務擴展至醫療服務、分銷生物科技產品及增值物流業務將為本集團發展潛力龐大之市場，並可讓本集團按能持續提供現金流量、具盈利能力及高增長率之業務模式發展業務。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港幣15,100,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香港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證券投資（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408,000元）以作為本集團所獲一般信貸之擔保。

流動資金及融資

本集團審慎管理流動資金及庫存，並制定達致有關目標之指引，所涉範圍包括本集團之債務組合、融資水平及利率風險管理。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16,300,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1,600,000元）。根據銀行借款港幣11,200,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08,000元）及股東資金港幣155,200,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2,300,000元）計算，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產比率為0.072（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03）。

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以港元為單位。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之銀行借款總額為港幣11,200,000元，而有關借款之年利率則約為3.09厘。

本集團有關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匯率變動風險極低。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7名僱員（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1,589名）。本集團僱員數目銳減之原因在於完成出售印刷業務及出版業務。本集團確認，各僱員之薪酬水平均具競爭力，並會根據本集團之薪酬與花紅制度，因應工作表現而獲獎勵。

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亦無買賣本公司股份。

公司管治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除下文「非執行董事」一段所述者外，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而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並膺選連任。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09條規定，在本公司之每次股東大會上，除執行主席外，三分之一（如人數並非三名或其倍數，則最接近但不超過三分之一人數）自上次獲選連任後任期最長之本公司董事告退，惟彼等可膺選連任。

根據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董事人數計算，每名非執行董事將在董事局服務約兩年，直至須在董事局輪流告退為止。董事認為，此項安排與最佳應用守則之宗旨相符。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審閱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完整性、準確性及中肯性。審核委員會已檢討內部及外部審核工作之性質及範圍，並評估由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以便董事局監察本集團整體財政狀況及保障資產。

在聯交所公佈業績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規定之資料稍後將在聯交所網頁內刊載。

代表董事局
執行董事
錢禹銘

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